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
聯絡方式：游潔如(02)27301232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9日

發文字號：臺科大環字第10701048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第45次會議記錄1份，請查照。

說明：本次會議記錄同步公告於環安室網頁，本校各單位同仁可至環安室網頁瀏覽下載。

正本：出、列席人員(以電子郵件通知)、本校各單位(請上網公告)

副本：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室

校 長 廖慶榮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第 45 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07 年 06 月 26 日(星期三) 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2F 校長室會議室

記錄：游潔如

主席：廖校長慶榮

出席人員：詳附件一

壹、主席報告：(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記錄：詳附件二

參、環安室工作報告：詳附件三

肆、提案討論

- 一、加強全校鼠患防治問題，經查實驗場所以操作生物材料二級以上菌種(本校目前未有列管菌種)及特化作業場所才須嚴禁飲食，故暫不以實驗室為宣導重點，另與相關單位(總務處、學生代表)召開會議討論對策。(環安室提案)。
- 二、全校一般廢棄物及資源回收規劃，將採取統包方式回收，全校資源回收物由清潔公司分類，後續交由本校簽約之合法清運商清運，變賣價金回歸校務基金；並由環安室主任至行政會議宣導資源回收規劃事宜。(環安室提案)。

伍、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 第 45 次會議簽到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 第 45 次會議簽到簿

- 一、時 間：107 年 06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二、地 點：本校行政大樓 2F 校長室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委員	簽名	備註
廖主任委員慶榮	廖慶榮	校長
黃慶東委員	請假	主任秘書
劉志成委員	請假 (辦館)	工程學院院長
陳明志委員	請假	機械系教授
游進陽委員	游進陽	環安室主任
蔡仲隆委員	蔡仲隆	副國際長
侍筱鳳委員	侍筱鳳	學務處衛保組組長
張韻慈委員	王 珮 騰代	總務處營繕組組長
莊舜傑委員	吳友倫 (代)	學生代表
陳玉榕小姐	陳玉榕	環安室代表
游潔如小姐	游潔如	環安室代表
列席	簽名	備註
鄭關平組長	鄭格致代	總務處事務組組長
	白念瑞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

107.4.11 第 44 次議決事項辦理情形表

議案編號	議決事項	辦理單位	目前辦理情形
4401	通過修訂「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危害通識計畫」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環安室	已公告實施。
4402	通過修訂「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健康檢查實施計畫」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環安室	已公告實施。
4403	關於垃圾清潔、清運問題建議。	環安室	1.已由環安室統籌規劃全校垃圾及資源回收清運事宜，由總務處配合執行，進度於環安室報告中呈現。 2.已於4月12日全校學生座談會以簡報向學生說明。
4404	關於3月31日餐廳火災及消防設備建議。	總務處 秘書室	針對本校3月31日餐廳火災相關事宜，主任秘書已於4月12日學生座談會以簡報向學生說明。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第 45 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環安室

一、安全衛生業務工作報告：

1.教育訓練：

- (1)已規劃 107 學年度新生教育訓練，並於 4 月 18 日函知本校獲 9 萬元補助，開設「實驗室安全衛生概論」，經費將用於共 4 場次新生訓練及 1 場次夜間外籍生訓練，今年度提供餐盒。

訓練日期/時間	課程內容	地點
107/09/08(六)9:00-12:00	一般安全衛生	國際大樓 IB-101
107/09/08(六)13:00-16:00	化學品危害通識	國際大樓 IB-101
107/10/16(二)9:00-12:00	一般安全衛生	綜合研究大樓 RB-105
107/10/16(二)13:30-16:30	化學品危害通識	綜合研究大樓 RB-105
107/10/23(二)18:00-21:00	Laboratory safety and health	Research Building RB-105

- (2)107 學年度各系所安全衛生專題演講(9/10 電子系、9/17 電資學院外籍生、9/19 設計系大學部、9/21 設計系研究所、9/21 應科所英文授課、10/8 電機系)，已陸續安排講師中。

系所	演講內容	訓練日期/時間	地點
電子系及光電所	一般安全衛生	107 年 9 月 10 日(一) PM 14:00	IB-401
電資學院外籍生	Laboratory Safety Training Course	107 年 9 月 17 日(一) PM 14:00	未定
設計系(大學部)	機械設備安全	107 年 9 月 19 日(三)PM14:00	模型工廠
設計系(研究所)	一般安全衛生實務	107 年 9 月 21 日(五)PM13:20	未定
應科所舍外籍生	Laboratory Safety Training Course	107 年 9 月 21 日(五)PM14:20	未定
電機系	一般安全衛生	107 年 10 月 8 日(一) PM 14:00	IB-101
化工系(大學部)	一般安全衛生	未定(預計 8 月確認)	未定
化工系(研究所)	一般安全衛生	未定(預計 8 月確認)	未定
化工系(研究所)	化學品危害通識	未定(預計 8 月確認)	未定
營建系	一般安全衛生	107 年 9 月 18 日(二)PM14:20	未定

(3)消防教育訓練:已於 107 年 5 月 17 日辦理完畢，參與人數 43 人次。

主席裁示:關於教育訓練可參考電算中心辦理情況執行。

2.實驗室巡檢：

已完成 107 年度各列管系所巡檢時程，如下列。

巡檢時間	檢查系所
107 年 4 月 23 日、107 年 4 月 24 日 107 年 4 月 27 日、107 年 4 月 30 日	化工系
107 年 5 月 24 日、107 年 5 月 25 日 107 年 5 月 28 日、107 年 5 月 30 日 107 年 6 月 1 日	機械系
107 年 6 月 20 日	自控所/醫工所/應科所

3.職醫職護巡檢: 107 年 5 月 8 日已至主計室巡檢完成，主計室辦公室走道寬 128 公分，櫃台高度 108 公分，及另測量主計室電腦使用者 A 小姐、B 小姐、C 小姐的工作桌高度、椅面高度、電腦螢幕中心點高度與視距，均符合人因工學設計。

4.健康檢查:

(1) 107 年 5 月 23 日與學務處衛保組共同辦理教職員工健檢，學務處衛保組於 107 年 6 月 13 日通知領取健檢紙本報告。

(2)107 年新進人員第二季體格檢查(統計至 6 月 19 日到職人員)未完成繳交通知，如下列：(預計 6/29 前發函週知)

職稱	應完成人數	未完成人數	已完成人數	完成比率
行政組員	20	3	17	85%
專任/案教師	17	9	8	47%
博士後研究	13	6	7	54%
專任助理	42	10	32	76%

●未完成名單另發函通知。

主席裁示:體檢應通知系所主管週知。

5.實驗室虛驚事故：本季共 2 件。

時間	地點	事件	加強防範措施
107/05/14 AM13:00	T3 及 E1 間 往後門路上 (化工系 E2-502 學生)	搬運硝酸廢液時，因地面不平，不慎傾倒洩漏並潑濺到同學的腳踝(未穿適當防護具及穿著短褲和拖鞋)。	化工系已購置抗酸鹼安全鞋 9 雙，提供運送廢液時同學輪流使用。
107/06/05 AM12:30	電子系 EE-502 PCB 室	保養蝕刻機作業時，補充鹽酸溶液僅配戴手套和防毒面具，未配戴護目鏡，導致倒入氯化銅池時不慎反濺左眼眼角。	電子系環安承辦人已轉知信件週知實驗場所負責人週知，加強宣導配戴護目鏡事宜。

主席裁示:虛驚事故與巡檢未配合執行單位，請環安室至行政會議報告週知。

6.公共工程勞動檢查缺失：107 年 5 月 5 日稽查共違反 5 項缺失，已轉知總務處(營繕組)加強督導。公共工程勞動檢查缺失：107 年 5 月 5 日稽查共違反 5 項缺失，已轉知總務處(營繕組)加強督導。

7.目前各大學已開始依職安法設置第 2 類和第 3 類職安人員及職護人員(備註：第 2 類為實驗場所人員；第 3 類為其他非實驗場所人員)，將依法辦理。

二、環境保護業務工作報告：

1.室內空氣品質

(1)本校針對環保署列管之圖書館，每月進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巡檢，本季各樓層二氧化碳濃度皆在合格範圍內(二氧化碳濃度<1,000 ppm)。

(2)依室內空氣品質法委請環保署合格檢測廠商 SGS 至本校圖書館進行 2 年 1 度室內空氣品質定檢作業，檢測結果皆符合法規標準，並依法張貼「檢測數據」及「優質室內空氣品質場所」立牌公告周知。

(3)研楊大樓教室監測現況：比對研楊大樓二氧化碳超標情形與教室上課人數及時間有顯著相關性，經與營繕組討論後確認上課人數大於當初設計規劃之最大換氣量，目前暫以宣導開啟門窗換氣為主，持續請營繕組進行換氣設備改善。

2.飲水機相關

(1)飲水機水質抽驗結果：本季進行全校 22 台飲水機水質抽驗，經 SGS 檢驗

大腸桿菌數皆在合格範圍，抽驗結果以電子公文及環安室網頁公告週知。

3.實驗室廢棄物清運

- (1)實驗室廢液/廢藥品於 107 年 5 月 14 日辦理 107 年第 2 次清運，共計清運 3.97 公噸，總金額為新臺幣 170,710 元。(各實驗室依本校廢棄物清運辦法，使用者付費分攤 50%)。
- (2)本季實驗室固體廢棄物(統計至 6 月 14 日)清運量為 1.846 公噸，相較前一季 2.546 公噸減少約 0.7 噸，總金額為新台幣 134,773 元(依本校廢棄物清運辦法，使用者付費分攤 50%)。

4.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本季清運廢液依法申報 1.51 公噸，繳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共計為 2,416 元。

5.其他環安衛事項：

- (1)107 年 6 月起學校餐廳改使用不鏽鋼餐具，環保局來電表示將於 6 月中補助 100 個玻璃享樂杯(梅森杯)以茲鼓勵。
- (2)環保署預告「一次用塑膠吸管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草案，本校餐廳將於 108 年 7 月 1 日被列為內食餐飲禁用塑膠吸管對象，相關公文已會總務處通知本校各餐廳，得改使用 1.取得環保標章之「生物可分解塑膠」。2.紙類或木片、植物纖維為主體，塑膠成分含量低於 10% 之吸管。3.或改販賣工廠出廠時已附有吸管之商品。違者依廢棄物清理法第五十一條第三項規定處罰。(違反第二十一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限制販賣、使用規定者，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經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
- (3)107 年 5 月 15 日教育部績優學校評鑑，委員建議本校紙餐盒應尋找合法後端流向進行回收，以免受罰。本室與總務處協調後已找到 1 間合法清運廠商(弘大宏)，預計於 8 月交由該廠商進行回收，目前仍暫交由原簽約廠商(達和)協助清運。
- (4)107 年 6 月 12 日經總務處事務組委託，協助檢測 T3 前水溝異味，12 日事務組以請瓦斯公司確認非瓦斯洩漏。13 日聯繫毒災應變諮詢中心，並以四用氣體偵測器偵測爆炸下限、硫化氫、一氧化碳等，皆無檢出。14

日氣味變淡。19 日已無味道，另請儀器公司協助再次檢測，亦無檢出數值。

- (5)107 年 6 月 13 日體育館接獲投訴，中午時段體育館地下是韻律教室空氣品質不佳導致有人頭暈身體不適。本室協助進行一周監測，該場域於有氧課時，二氧化碳有超標情形(約 1,200~1,300ppm)。推測為通風不足所致，建議改善通風，加強換氣設備(外氣，非內循環)以改善空氣品質。
- (6)107 年 6 月 13 日經同學通報 T3-716 教師辦公室外有籃球大小的蜂窩，當日已聯絡消防隊協助移除。
- (7)107 年 6 月 14 日下午，臺北市政府環保局前來進行「107 年大專院校資源回收考核」第一階段評比，稽查員抽檢宿舍垃圾雜質率(一般垃圾中含有的資源回收量)。第二階段委員評核尚待環保局通知時間。

6.綠色採購：

- (1)107 年 4 月 11 日邀請環保署專業講師至本校進行「107 年綠色採購教育訓練」，共計 36 人完成訓練。
- (2)本年度總綠色採購截至 107 年 6 月 18 日，採購比例為 71.51%，本室將持續提醒各單位上網申報。
- (3)107 年機關綠色採購熟悉度測驗目前成績為 67 分，需測驗單位共計 25 個，尚未完成測驗單位 7 個，本室持續以電話督促於 6/30 前完成測驗。

三、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

- 1.毒化物事故處理依毒管法第 24 條，如有洩漏、化學反應或其他突發事故等污染運作場所周界外之環境，且未於 1 小時內報知事故發生所在當地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打 119 也可)或 2 小時內未派專業應變人員至事故現場負責事故應變及善後處理且污染環境，可處新台幣 100~500 萬罰款。如事故發生於假日或下班時間無法聯絡上環安室人員，為避免不必要的罰款，本室擬委託校安中心或駐警隊協助通報。

主席裁示：事故發生於假日或下班時間無法聯絡上環安室人員，委請校安中心協助通報。

- 2.本季新增、變更毒化物核可文件(164-01)聯胺、(102-01)1,2-二苯基聯胺、(156-01)氟共計 3 件，規費共計為新台幣 3,700 元。